

关于荣成市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2 月 1 日

在荣成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荣成市财政局局长 张 威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荣成市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市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0 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攻坚克难、担当作为，提质增效、深化改革，着力克服日益突出的收支矛盾，更加有效地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财政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366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1%，增长 0.1%。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436467 万元，下降 9.2%，非税收入完成 200133 万元，增长 28.9%。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各项税收返还、转移支付补助、上年结转收入和上级专款、地方政府债务收入等 693924 万元，收入共计 133052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00406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9.3%，可比增长 0.3%。主要项目为：教科文卫支出 422374 万元，增长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200 万元，增长 0.9%；农林水事务支出 221984 万元，增长 0.2%；节能环保支出 9629 万元，增长 2.4%；住房保障支出 19943 万元，增长 1.3%；城乡社区支出 27440 万元，增长 0.4%；交通运输支出 17348 万元，增长 0.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667 万元，下降 5.8%；公共安全及国防支出 30454 万元，增长 0.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8727 万元，增长 0.1%；资源勘探工业信息、商业服务业、金融支出及粮油物资储备等支出 20858 万元，增长 0.8%；债务付息支出 25782 万元，增长 1.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解支出、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等共计 1328936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588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95019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3.9%，下降 0.8%。其中土地出让价款收入 76609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和专项债务收入 113881 万元，收入共计 10640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98088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4.5%，下降 10.2%。主要是土地出让价款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土地开发、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补助被征地农民等支出 660452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

套费安排的支出 107782 万元，彩票公益金、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等支出 3844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6333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700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267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及专项债务还本支出等共计 1064076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下降 2.7%。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 12 万元，收入合计 401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00 万元，主要用于新旧动能转换扶持企业发展、政府参股企业监管等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812 万元，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的 45%，统筹用于民生和社会发展领域。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6483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64830 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需要说明的是，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2020 年我市财政预算进行了两次变更。以上预算执行数据是初步汇总数据，财政决算正式完成后，将按规定向市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数据调整情况。

（五）政府性债务情况。截至 2020 年底，我市政府性债务余额 1294541 万元，控制在省级核定的债务限额范围内。2020 年，我市共争取省级再融资债券 44012 万元和新增债券 90300 万元，

用于卫生健康、供水、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及国省干道大中修等重大公益性项目支出，有效降低了地方政府债务成本和风险水平。

（六）**抗疫特别国债和财政特殊转移支付分配使用情况。**1. 抗疫特别国债。上级下达我市 22677 万元，分别用于莱荣高铁项目资本金 22400 万元、核酸检测能力补助 277 万元。2. 财政特殊转移支付。上级下达我市 10309.5 万元，分别用于公交一体化运营 5000 万元、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 3943 万元、困难群众救助 651 万元、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 606.5 万元、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 109 万元。

（七）**威海海高园（石岛管理区）和好运角旅游度假区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1. 威海海高园（石岛管理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7179 万元，增长 2.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679 万元，加结算项目 129500 万元，共计 167179 万元。2. 好运角旅游度假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4150 万元，增长 1.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509 万元，加结算项目 53641 万元，共计 64150 万元。

二、落实市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决议情况

各位代表，2020 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面临前所未有的考验和挑战，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市各级财政部门积极筹措资金，强化库款保障，应对风险挑战，集中财力保重点、办大事，全力支持高质量发展。

（一）**聚焦财政平稳运行，财政收支不断提质增效。**积极应

对政策性减收以及新冠肺炎疫情造成的经营性减收等不利影响，财政运行持续向好，财政收入实现由负转正，财政保障能力稳步增强。一是落实“1+N”综合治税模式。印发税费保障方案，搭建部门税费保障联动机制，共享 51 个部门治税信息 60 多万条，依托智慧财税平台，分级次、分税种、分行业对涉税信息进行大数据分析，为收入征管提供数据支撑。通过对房产网签、企业用电等领域的涉税数据比对分析，累计补缴入库税款 6275 万元。二是挖掘非税增收潜力。摸清城市公共场地、政府投资公共停车场、城市地下人防设施、市政设施冠名权、户外广告等公共资源底数，规范市政公共资源有偿使用收入管理。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征管和欠缴收费追缴力度，确保及时足额入库。选取自然资源局等 7 家执收单位，深入推进财政票据电子化改革试点，完成 225 家执收单位电子票据申报审批。三是强化财政支出管理。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在年初预算压减基础上，大幅度压减五项经费，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压减 60%以上。对投资发展类项目全面实行“大专项+任务清单”的切块管理，全面实施“红黄绿”管控机制，通过“压、收、停、保”等系列措施，压减全市预算支出 6.2 亿元。大力清理盘活存量资金，对部门结余结转一年以上的存量资金全部回收统筹使用，回收资金 3.6 亿元。

（二）聚焦助力高质量发展，财政调控方式更加完善。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落实更大规模的减税降费政策，在全力支持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同时，强力推动经济恢复和社会稳定。

一是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为最大限度降低新冠肺炎疫情对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带来的不利影响，积极贯彻落实各级新出台的一系列财税优惠政策，财政、税务部门抓好税收减免、延期申报及缴纳税款、税款返还、房租减免等工作，为纳税人和缴费人纾困解难，累计减免各类税费 9 亿余元。二是整合兑现涉企政策。市财政局统筹调度资金，兑现上年度政策资金 1 亿元。同时，在确保合规合法的基础上强化部门联动、坚持分类兑现，提高工作效率、缩短兑现时限，即时兑现当年涉企政策资金 3700 多万元，在尽早发挥政策作用的同时帮助企业降低融资成本、缓解资金链风险压力。全市税收过亿元企业 5 户，过千万企业 65 户。三是加大争资立项力度。调整部门、区镇争资立项考核办法，按照普惠性、非普惠性两种项目进行分类考核，实行月度调度、季度通报，全市各级各部门协同做好项目筛选、储备以及申报，全面争取上级出台的新旧动能转换、工业提质增效、科技普惠金融等财政政策，为实体经济转型发展注入政策资金活力。全年到位上级财政无偿资金 11.6 亿元，在省级大规模压减专项资金规模的前提下，同比增加 1.2 亿元。落实财政资金直达机制，新增财政直达资金 4.7 亿元，已全部拨付到位。四是财政金融融合发力。依托山东省财政金融融合支持乡村振兴试点工作，撬动金融资本投向农业农村和实体经济。创新实施供应链金融服务，通过仓单质押模式为涉渔企业提供融资 2.3 亿元。围绕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通过财政贴息推动鲁担惠农贷降本扩面，为 414 户农户担保 4.8 亿元。开展信

财银保融资惠企活动，登记入驻平台企业 418 家，获批贷款 3 亿元。强化应急转贷基金使用，降低企业申请资格条件，将基金使用期限延长到 15 个工作日，帮助企业还旧贷新 55 笔、12.4 亿元。支持个人和小微企业创业就业，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5 亿元。五是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支持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投入 4433 万元，用于产业扶贫、扶贫特惠保险、扶贫担保贴息、贫困长效机制试点等。投入 7320 万元，建设 4.6 万亩高标准农田，发放农机购置、农机深松整地补贴，保障粮食生产。投入 4000 万元，支持农村土地规模流转 11 万亩，村集体领办合作社 489 个，发展现代苹果等规模特色农业。整合资金 2 亿元，支持重点中小河流治理、病险水库塘坝除险加固，保障农村居民饮水安全，推动美丽乡村样板片区提质扩面，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整合资金 1.7 亿元，严格落实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增长机制，村均财政补助标准达到 22 万元。投入 3750 万元，扶持全市 125 个经济薄弱村发展壮大集体经济。

（三）聚焦人民至上思想，社会保障工作提档升级。努力克服减收影响，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全年“三保”支出 38.8 亿元，民生支出比重达 85.8%，切实兜牢民生底线。一是支持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坚持把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全力抓好疫情防控资金保障，补齐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短板。累计投入 1.5 亿元，用于保障医疗救治、疫情防控人员补助、统筹医疗物资供应、核酸检测应检尽检等。坚

决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拟定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指导部门依法依规加强疫情防控资金监管，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合理高效。二是促进教育事业均衡发展。围绕推进全市教育高质量发展，持续加大教育经费投入力度，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和在校学生生均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均同比增长1%，圆满完成“两个只增不减”任务。拨付中职公用经费1563万元，推进职业教育发展。投入3000万元，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发放教育救助金1568万元，资助困难学生1.6万余人次。三是兜牢社会保障底线。拨付2.5亿元，提高居民城乡低保、基本医疗保险政府补助、困难老人生活补贴、残疾人补贴的保障标准。拨付4058万元，加大对特殊群体社会救助力度，着力完善困难救助政策，将保险机制引入事故防范救助体系。四是全面深化医疗卫生改革。拨付4880万元，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标准由60元提高到65元。落实补助资金1.3亿元，支持深化公立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推进医共体建设。拨付1100万元，支持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开展居民免费查体。拨付1.1亿元，落实计生奖扶救助政策。五是支持精致城市建设。拨付5.4亿元，推进城建重点工程建设，保障全市公交一体化运营，支持路桥等基础交通建设养护。发放老旧小区物业补贴1285万元，促进物业服务行业规范发展。投入1696万元开展大型送戏下乡、公益电影放映、艺术培训、非遗进社区等文化惠民活动。投入2540万元，深化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加大城市形象宣传，支持文化公共设施免费开

放，推动建立跨部门的公共文化资源共建共享机制。

（四）聚焦财税体制改革，财政治理效能全面提升。面对复杂严峻的财政经济形势，注重向内挖潜，通过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最大限度挖掘改革红利，提升财政管理效能。一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在财力趋紧的形势下，向存量资金要效益，向预算绩效管理要财力。采取“部门评估+财政评估”，对新设立和到期延续类的 161 个市级政策项目全部纳入事前评估，取消和调整项目 118 个，压减预算 3.2 亿元。通过绩效监控，及时回收 82 个项目资金 1.6 亿元。首次引入人大财经委、审计部门组成联合评审组参与绩效评价，选取 40 个项目开展财政重点评价，依据评价结果，指导部门整改问题 60 多项，调整完善政策 12 项，压减 2021 年预算 8000 多万元。二是优化区镇街财政管理体制。坚持事权和支出责任相匹配的原则，出台了 2020-2022 年区镇街财政管理体制方案，启动新一轮区镇街财政管理体制，通过税收总量分成、提高非税收入分成比例，加大对区镇街的扶持力度，合理设定收入调整系数，解决沿海和内陆镇街发展不平衡的问题。三是预算编制实现全程信息化。建设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首次实现了全市部门预算从项目库编制、预算编审、预算汇总、预算批复、指标下达、预算公开等全过程信息化编制。重点推行项目库应用管理，充分发挥项目库在预算管理中的约束和支撑作用，所有申请预算安排和追加预算的项目须全部列入项目库，否则一律不予安排预算。预算绩效目标全部通过预算业务一体化管理系统进行申报，

实现了绩效目标编报与预算编制的深度融合。四是提高政府采购和工程评审效率。实施政府采购电子化改革，完成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全流程全覆盖。取消投标和履约保证金，压减采购时限，推广电子化交易，进一步降低交易成本。全年完成政府采购招标410个，成交金额5.5亿元，节约财政资金4600万元。完成482个政府投资工程项目的结算审核和13个项目的土地调整补偿评审，综合审减率11.9%，节约财政资金1.6亿元。

各位代表，随着2020年预算任务的圆满完成，“十三五”规划确定的财政改革发展目标顺利实现。“十三五”期间，我市财政工作主要呈现以下几个特点：一是财政收入平稳增长。“十三五”时期，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342.8亿元，是“十二五”时期的1.3倍，年均可比增长4.9%，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按可比口径计算，由“十二五”末的82.9%提高到84.3%，提高了1.4个百分点。二是支出保障有力有为。“十三五”时期，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501.3亿元，是“十二五”时期的1.2倍，年均可比增长3.7%。随着支出规模的扩大，“六稳”“六保”等重点领域保障有力，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全市民生支出规模由“十二五”末的80.3亿元增长到85.9亿元，年均可比增长4.2%，民生支出所占比重由79.8%增长到85.8%，提高了6个百分点。三是体制机制更加完善。围绕全面深化财税改革，强化问题导向、聚焦重点保障，全面落实预算管理、财政体制、支出管理等领域的改革政策。预算管理更加规范，全面实施预算

绩效管理改革，部门绩效理念更加牢固，资金绩效全面提升，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体系加快建立，相关典型经验在省内予以推广。市对区镇财政体制进一步完善优化，财权与事权更加明晰对等。坚持依法理财、科学理财，推动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落实落地，法治财政建设扎实推进。涉农资金整合、专项资金切块管理以及国库集中支付、政府采购、评审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全面实施流程再造，财政管理基础更加夯实。“十三五”期间，我市财政管理工作3次得到国务院通报奖励。

各位代表，回顾“十三五”特别是2020年财政工作取得的新成果，我们充分认识到，必须牢牢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以财辅政、政令财行，以财政的良性循环发展来支持全市高质量发展。与此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财政工作依然存在一些突出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减收增支因素增多，收支矛盾日趋突出。“十三五”期间，受经济增速放缓、国家持续加大减税降费力度以及疫情冲击等多种因素影响，全市财政收入增速明显放缓乃至出现负增长，但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保“三保”以及精致城市、乡村振兴、大项目建设等支出仍保持高位增长，在一段时期内，收支矛盾将越发突出。二是财税改革任务艰巨，管理水平有待提升。随着新预算法及预算法实施条例的出台，公共财政职能转变、财税体制调整等改革持续深化，对财政资金分配及绩效、安全等提出了新的挑战，收支管理、资金管理、财政财务管理仍需突破提升。三是潜在风险因素增多，管理机制急需完善。当前金融、

政府性债务、“三保”等领域已经存在一定的矛盾和风险，将直接影响财政稳健运行。财政部门急需进一步创新思路举措，坚持底线思维，牢固树立长期“过紧日子”意识，压一般、保重点，切实强化风险预测、提高应对能力。针对以上问题，在“十四五”期间，我们将正视困难、趋利避害，突出问题导向，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应对解决。

三、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

各位代表，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也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2021 年全市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全市“十四五”规划和中心工作，全面落实税收保障机制，掌握组织收入主动权，推动财政收入可持续增长；适应新的经济形势变化，发挥财政政策资金调控作用，加快推进新旧动能转换，支持经济结构调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着力优化支出结构，加大对教育、文化、农业、社会保障与就业、医疗卫生、精致城市等社会民生投入力度，提升民生保障层次；着力深化财税改革，创新管理机制，严控一般性支出，提升资金绩效和服务效能，为推动荣成高质量发展走在更前列提供财政保障。按照上述要求，我们拟订了 2021 年全市财政预算草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意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655700 万元，增长 3%。其中税收收入安排 449600 万元，增长 3%，非税收入安排 206100 万元，增长 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各项返还收入、转移支付补助、上年结余、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等 853576 万元，收入共计 150927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001900 万元，增长 0.2%。主要项目为：教科文卫支出 413300 万元，增长 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355 万元，增长 0.1%；农林水事务支出 222110 万元，增长 0.06%；节能环保支出 9630 万元，增长 0.01%；住房保障支出 19950 万元，增长 0.04%；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27448 万元，增长 0.03%；交通运输支出 17360 万元，增长 0.0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800 万元，下降 1.3%；公共安全及国防支出 30515 万元，增长 0.2%；债券付息支出 25624 万元，下降 0.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解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等共计 1507700 万元，年终结余 1576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意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950980 万元；政府性基金转移性收入 51980 万元，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基金收入总计 100296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785980 万元，主要是土地出让价款用于征地拆迁补偿、土地开发、村庄改造、补助被征地农民等支出 66036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10579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9230 万元。政府性基金转移性支出 216980 万元，为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51980 万元，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 165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总计 1002960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意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3300 万元，为政府参股企业股利分红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1800 万元，用于政府参股企业监管、新旧动能转换扶持企业发展等支出；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 1500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意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7026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70268 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五）威海海高园（石岛管理区）和好运角旅游度假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意见。1. 威海海高园（石岛管理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75487 万元，增长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39563 万元，加结算项目 135924 万元，支出合计 175487 万元。2. 好运角旅游度假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66759 万元，增长 4%。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1035 万元，加结算项目 55724 万元，支出合计 66759 万元。

按现行财政体制计算，上述财政预算收支安排是平衡的，如果经本次会议批准通过，预算执行过程中，除因上级收支政策变动进行预算调整外，一般不再调整，如需调整，届时将向市人大常委会作专题报告。

四、确保完成预算任务的工作措施

各位代表，为确保全面完成 2021 年的各项预算任务，我们将

坚持有保有压，不断优化支出结构，全面提升资金绩效，增强对全市高质量发展的支撑能力，为全市“十四五”规划开好局、起好步提供坚实保障。

（一）狠抓组织收入，全力以赴保总量、提质量。把组织收入作为财政核心工作来抓，确保 2021 年收入规模继续保持稳定增长，进一步优化收入结构，提高收入质量。以强化考核促增收，修订财源建设考核评价细则，对税务部门的全口径税收进行考核，将区镇街和部门协税护税贡献度、主体税收比重提高幅度、税收均衡入库等事项实行差异化考核，将考评结果与税费保障专项补助经费相挂钩，激发部门和区镇街收入征管积极性。以信息化手段促增收，依托智慧财税平台，搜集各级财政收入信息，加强数据的纵向、横向比对分析，挖掘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税种的税收疑点，重点跟进“产值大、扶持多、税收少”的低税负企业。根据上级要求和经济发展形势实际状况，会同税务、审计等部门适时开展专项税收稽查。以高效调度促增收，每月定期调度和重要节点即时调度协税部门涉税信息，形成常态化督导通报机制，提升综合治税水平。坚持产业为王、企业为王、项目为王，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杠杆作用，创新财政投入方式，加大股权投资试点、产业基金、以奖代补、贷款贴息等力度，撬动金融资本、社会资本推动产业链优化升级，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着力培植壮大税源。

（二）狠抓资金融通，提升保障能力、防范债务风险。强化

全市“一盘棋”思想，把资金保障、债务风险防控作为重中之重加以统筹调度。认真研究上级“十四五”规划，将争资立项工作与部门预算资金安排挂钩，激励部门、区镇街加大上级财政无偿资金及专项债券争取力度，补充地方可用财力。充分发挥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在稳投资、扩内需、补短板、增动力的积极作用，会同发改、住建、水利等部门，抓好专项债券项目的申报，初步筛选储备6个项目、申报额度13亿元。对接上级财政部门，力争再融资债券额度达到26亿元，缓解偿债压力。统筹调度全市债务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市级及三区债务监控及风险预警机制，对债务进行统一监管。建立政府债务台账，开发债务大数据管控系统，根据债务到期情况提前进行测算、制定方案，避免发生区域性债务风险。加强源头管理和限额管理，严禁违规举债和变相举债，优化政府投资方式，采取专项债、隐性债务置换等方式，降低融资成本，防范债务风险。对各级政府举债项目，必须报市政府批准，原则上除“借新还旧”外新增债务一律不予批准。

（三）狠抓资产管理，保障资产完整、促进保值增值。针对城市公建设施资产和资源性国有资产管理责任主体不统一、项目管理效益不高的问题，继续推进资产专项清查，对城市基础设施等公用资产实行全方位管理。将城市基础设施等公用资产数据信息录入智慧资产管理平台，规范政府投资公用设施的出租出借行为，从租期的设置、租金的标准等方面设立严格的审批手续，确保国有资产的安全完整。对市直部门、单位管理的公用设施项目，

围绕设施的运营、维护、收益情况建立年度报告制度。提高政府投资建设的经营性资产的利用效率，在保障社区和公益事业用房需求的基础上，联合有关部门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对闲置的房源通过公共资源交易网对外公开招租，加大对公建房、棚改房的盘活力度，对能变现的资产及时处置变现。合理开发和保护砂石等资源性国有资产，加强资源性国有资产管理，逐步收回现有分散资源性国有资产的经营权和产权，由财政部门联合行业主管部门共同委托市属国有公司进行统一的合理开发利用，全面提高资源性资产收益。

（四）狠抓财政改革，提高资金绩效、提升治理效能。拟订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意见，建立完善能增能减、有保有压、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管理机制，形成“大预算”“大统筹”管理模式。强化预算刚性约束，严格落实省、威海市制定的“红黄绿”预警管控机制，严禁无预算或超预算列支，年初预算未安排但确需增加支出的项目，严格履行政府常务会议审批等手续制度。制定预算支出标准管理办法，选取物业费、文体场馆运行等部门项目支出定额标准上升为市级支出标准。根据预算法实施条例，提前启动预算编制工作，深化零基预算改革，从源头上优化支出结构，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和无效低效支出，提高预算编制精准性、科学性，腾出财力支持企业纾困减负、保障民生等重点领域。以全省预算绩效管理重点示范县为抓手，提高财政资金资源配置效率，力争在省内县级率先建成全方位、全

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清理妨碍统一市场与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落实政府采购负面清单制度，提高政府采购质效和公平性，打造公平公正、公开透明的政府采购市场竞争环境。建设完善政府采购电子化系统，推进政府采购与预算、国库支付的无缝衔接，优化采购流程，营造便捷、高效的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环境。

各位代表，站在新的起点、踏上新的征程，我们将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指导，坚持唯旗誓夺、事争第一，出则精品、干则一流，以更加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履职尽责、扎实工作，攻坚克难、创新突破，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决议，努力完成好既定的预算目标任务，在新时代新阶段展现新担当新作为，为我市高质量发展走在更前列作出积极贡献，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附件1

名词注释

1.一般公共预算：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指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指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指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

5.税收返还：指1994年分税制改革、2002年所得税收入分享改革、2009年成品油税费改革、2016年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改革后，对原属于地方的收入划为中央收入部分，给予地方的补偿。包括增值税、消费税返还，所得税基数返还，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以及营改增税收返还。

6.转移支付：指上级政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财政体制和政策规定，给予下级政府的补助资金，包括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

7.一般性转移支付：指上级政府对有财力缺口的下级政府，

按照规范的办法给予的补助，下级政府可以按照相关规定统筹安排使用。

8.专项转移支付：指上级政府对承担委托事务、共同事务的下级政府，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资金补助，以及对应由下级政府承担的事务，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奖励或补助。

9.上解支出：下级政府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及财政体制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和计算方法测算，上交上级政府，并由上级政府统筹安排的资金。

10.部门预算：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拨款关系的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

11.地方政府债券：指经国务院批准同意，以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政府为发行和偿还主体，由财政部代理或地方财政自主发行和偿还的政府债券。

12.一般债券：指地方政府为没有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的债务，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

13.专项债券：指地方政府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的债务，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

14.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指政府与社会资本为提供公共产品或服务而建立的“全过程”合作关系，以授予特许经营权为基础，以利益共享和风险共担为特征，通过引入市场竞争和激励约束机制，发挥双方优势，提高公共产品或服务的质量和供给

效益。

15. “三公”经费：指政府部门人员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

16. 预算绩效管理：在预算管理中融入绩效理念，将绩效目标设定、绩效跟踪、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纳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以提高预算经济、社会效益为目的的社会管理活动。

17. “三保”：指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

18. 中央直达资金：主要包括特别国债、特殊转移支付、列入正常转移支付的资金、地方政府一般债券4种类型的资金。在保持现行财政管理体制不变、地方保障主体责任不变、资金分配权限不变的前提下，按照“中央切块、省级细化、备案同意、快速直达”的原则来分配管理，全部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

附件2

关于2020年荣成市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情况 及2021年预算安排的说明

一、2020年转移支付情况

2020年，我市共收到中央、省、市三级转移支付补助资金23850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0年一般性转移支付执行数为210926万元，其中：

1.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70508万元，主要用于支持乡村振兴专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3313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发放，对城乡低保对象等低收入群体进行补助。

3.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2238万元，主要用于计划生育服务、城乡医疗救助、医保能力提升等方面支出。

4.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3893万元，主要用于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善薄弱地区基础教育办学条件，推动教育资源均衡配置。

5.均衡性转移支付2695万元，主要用于均衡各地方政府财力差异，推进区域间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6.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5843万元，主要用于增强基层政府“三保”能力，保障基层政府实施公共管理、提供基本公

共服务以及落实民生政策基本财力需要。

7.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92436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城镇化、生态环境保护、保障性安居工程等方面支出。

(二) 2020年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27575万元，其中：

1.节能环保方面6372万元，主要用于能源节约利用、对大气、水体污染防治等方面支出。

2.农林水方面5922万元，主要用于支持病虫害防治、森林资源保护管理、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农村综合改革等方面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2438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养老服务业发展、促进就业创业、困难群众生活救助等方面支出。

4.资源勘探信息等方面968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工业提质增效、转型发展等方面支出。

5.其他方面11875万元。

二、2021年转移支付预算安排

2021年，不考虑上年结转项目、有固定用途的中央、省、市补助资金，我市转移支付补助预算数为231907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210926万元、专项转移支付20981万元。主要包括：

1.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70508万元。

2.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3313万元。

3.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2238万元。

4.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3893万元。

5.其他转移支付121955万元。

附件3

关于2020年荣成市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情况 及2021年预算安排的说明

一、2020年转移支付情况

2020年，我市收到威海市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补助资金330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2180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养老、扶贫、体育、教育、残疾人、城乡医疗救助等社会公益事业发展等方面支出。

2.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862万元。主要用于解决大中型水库移民安置后生产生活问题，促进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支出。

3.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96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影院建设和设备更新改造等方面支出。

4.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35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建设等方面支出。

5.其他各项政府性基金支出131万元。

二、2021年转移支付预算安排

2021年，上级对我市的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暂未确定。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市财政将根据上级下达我市的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情况，及时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预算调整方案。

附件4

关于荣成市2020年地方政府债务执行有关情况的说明

一、2020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省级核定我市2020年度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129.97亿元，其中：一般债务75.05亿元、专项债务54.92亿元。新增债务限额9.03亿元。

二、2020年地方政府债务举借情况。在依法批准的债务限额内，2020年争取地方政府债券13.43亿元，其中：新增债券9.03亿元（包含一般债券0.33亿元，专项债券8.7亿元），再融资债券4.4亿元（包含一般债券4.31亿元，专项债券0.09亿元）。

三、2020年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我市将政府债务收支全面纳入预算管理，强化资金监管，提高债券资金效益。在新增债券资金使用方面，全部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重点用于改善民生和经济结构调整，优先用于重点民生项目和在建公益性项目后续融资。其中荣成电子信息产业园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支出6.3亿元，荣成市供水系统保障工程项目支出1.2亿元，荣成市人民医院综合病房楼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支出1.2亿元，国省干道大中修改建工程项目支出0.33亿元。在再融资债券资金使用方面，置换了以前年度政府债券本金，有力缓解了我市偿债压力，降低了地方政府融资成本。

四、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编制情况。在省级未下达我市

2021年债务限额前，暂不安排新增债务收支。2021年预算在债券转贷收入和债务还本支出中编制了再融资债券收支。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市财政将根据省财政下达我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地方政府债券分配情况，及时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预算调整方案。